

证券代码：839892

证券简称：时迈环境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和邮箱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芦新亮因事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5）和《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

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综合授信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0-02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适时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在单笔不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全年累积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限额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且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保证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0-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规避投资所带来的风险，合理、有效的使用资金，使资金的时间价值最大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保证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科学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拟聘任周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信息披露、组织会议等工作，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拟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本次会议审议在各项议案。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